证券代码：600176　　证券简称：中国巨石　　公告编号：2020-019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4 月 2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桐乡市梧桐街道文华南路 669 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87,048,62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169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曹江林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4 人，监事李怀奇因事请假，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86,855,625	99.9885	10,000	0.0005	183,000	0.0110

2、议案名称：《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86,855,625	99.9885	10,000	0.0005	183,000	0.0110

3、议案名称：《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86,855,625	99.9885	10,000	0.0005	183,000	0.0110

4、议案名称：《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86,855,625	99.9885	10,000	0.0005	183,000	0.0110

5、议案名称：《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86,994,825	99.9968	53,800	0.0032	0	0.0000

6、议案名称：《2019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86,994,825	99.9968	53,800	0.003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 2019 年度审计费用暨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86,691,289	99.9788	174,336	0.0103	183,000	0.0109

8、《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0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42,383,950	99.9985	11,000	0.0015	0	0.0000

8.0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42,383,950	99.9985	11,000	0.0015	0	0.0000

8.0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42,383,950	99.9985	11,000	0.0015	0	0.0000

8.0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40,908,566	99.9990	11,000	0.0010	0	0.0000

8.0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浙江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下属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40,908,566	99.9990	11,000	0.001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 2020 年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3,031,669	95.0198	84,016,956	4.9802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0 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72,092,888	93.1859	114,955,737	6.8141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发行公司债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90,650,348	94.2859	92,945,544	5.5093	3,452,733	0.2048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 2020 年远期结售汇、货币利率互换掉期及贵金属期货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90,751,261	94.2919	96,297,364	5.7081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196,072,891	99.9016	10,000	0.0050	183,000	0.0934
2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96,072,891	99.9016	10,000	0.0050	183,000	0.0934
3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96,072,891	99.9016	10,000	0.0050	183,000	0.0934
4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96,072,891	99.9016	10,000	0.0050	183,000	0.0934
5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96,212,091	99.9725	53,800	0.0275	0	0.0000
6	《2019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196,212,091	99.9725	53,800	0.0275	0	0.0000
7	《关于 2019 年度审计费用暨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95,908,555	99.8179	174,336	0.0888	183,000	0.0933
8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01	关于公司与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96,254,891	99.9943	11,000	0.0057	0	0.0000
8.02	关于公司与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96,254,891	99.9943	11,000	0.0057	0	0.0000
8.03	关于公司与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96,254,891	99.9943	11,000	0.0057	0	0.0000
8.04	关于公司与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96,254,891	99.9943	11,000	0.0057	0	0.0000
8.05	关于公司与浙江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下属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96,254,891	99.9943	11,000	0.0057	0	0.0000
9	《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 2020 年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112,248,935	57.1922	84,016,956	42.8078	0	0.0000
10	《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0 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的议案》	81,310,154	41.4285	114,955,737	58.5715	0	0.0000
11	《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发行公司债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99,867,614	50.8838	92,945,544	47.3569	3,452,733	1.7593
12	《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 2020 年远期结售汇、货币利率互换掉期及贵金属期货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99,968,527	50.9352	96,297,364	49.0648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表决全部通过。议案 6、10 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王元、金 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176　　证券简称：中国巨石　　公告编号：2020-020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发行公司债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巨石集团有限公司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可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额度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以一次或分次形式发行包括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在内的本币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式包括公开发行和非公开定向发行。

2019 年 3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9]SCP53 号)，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 4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发行了 2020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名称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20 巨石 SCP003
代码	012001468	期限	268 天
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22 日	兑付日	2021 年 1 月 15 日
计划发行总额	5.00 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00 亿元
发行利率	1.90%	发行价格	100 元 / 百元面值
簿记管理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股票代码：600511　　股票简称：国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22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三位监事全部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议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2.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3.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合资新设国药控股特医健康产业发展公司的议案》，拟出资 1020 万元，与北京中康国洋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和烟台呵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合资新设国药控股特医健康产业发展公司(以工商核准为准)，国药股份持有该新设公司 51%的股权，此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对于以上事项，监事会发表了如下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全面揭示了公司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同意该报告，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等情况；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监事会对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减值情况，且审计机构及独立财务顾问均出具了审核意见；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监事会对关于合资新设国药控股特医健康产业发展公司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关于合资新设国药控股特医健康产业发展公司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随着特医相关政策法规出台，特医食品市场有较大成长空间，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新设该公司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增强整体竞争能力，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

股票简称：国药股份　　股票代码：600511　　编号：临 2020-021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名，实到董事十名，其中四名独立董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姜修昌先生主持，监事和公司高管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2.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3.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合资新设国药控股特医健康产业发展公司的议案》，拟出资 1020 万元，与北京中康国洋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和烟台呵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合资新设国药控股特医健康产业发展公司(以工商核准为准)，国药股份持有该新设公司 51%的股权，此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0-037 号
转债代码：110056　　转债简称：亨通转债
转股代码：190056　　转股简称：亨通转股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质押登记解除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13,394,4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9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崔根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137,580,433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 64.47%，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05%。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收到崔根良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股份再质押登记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份解质情况

2020 年 4 月 23 日，崔根良先生将其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2,872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崔根良
本次解质股份数量(股)	28,72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3.4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7%
解质时间	2020 年 4 月 23 日
持股数量(股)	213,394,433
持股比例	10.9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92,360,43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3.2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73%

注：本次崔根良先生的解质股份于同日用于后续质押，具体情况见“二、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二、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0 年 4 月 23 日，崔根良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872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该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崔根良	否	2,872	否	否	2020 年 4 月 23 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46%	1.47%	补充流动资金

注：本次股份质押涉及的被担保主债权到期日为 2021 年 4 月 22 日，质押到期日以实际办理为准。

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亨通集团与崔根良先生为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369,194,812	18.91	194,200,000	194,200,000	52.60	9.94	0	0	0	0
崔根良	213,394,433	10.93	92,360,433	137,580,433	64.47	7.05	36,360,433	0	7,000,000	0
合计	582,589,245	29.83	286,560,433	331,780,433	56.95	16.99	36,360,433	0	7,000,000	0

注：总股本根据 4 月 20 日最新数据测算，总数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质押股份中的 800 万股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17%，占公司总股本的 0.41%，对应融资余额为 10,000 万元。8,540 万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3.13%，占公司总股本的 4.37%%，对应融资余额为 77,600 万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质押股份中无半年内到期的质押。6,622 万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1.03%，占公司总股本的 3.39%，对应融资余额为 41,500 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亨通集团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所得及投资分红，崔根良先生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益、股份红利等。

2.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 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及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0-038 号
转债代码：110056　　转债简称：亨通转债
转股代码：190056　　转股简称：亨通转股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13,394,4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9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崔根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 137,580,433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 64.47%，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05%。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收到崔根良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质押登记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0 年 4 月 23 日，崔根良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65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该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崔根良	否	1,650	否	否	2020 年 4 月 23 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7.73%	0.84%	补充流动资金

注：本次股份质押涉及的被担保主债权到期日为 2021 年 4 月 6 日，质押到期日以实际办理为准。

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亨通集团与崔根良先生为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369,194,812	18.91	194,200,000	194,200,000	52.60	9.94	0	0	0	0
崔根良	213,394,433	10.93	92,360,433	137,580,433	64.47	7.05	36,360,433	0	7,000,000	0
合计	582,589,245	29.83	286,560,433	331,780,433	56.95	16.99	36,360,433	0	7,000,000	0

注：总股本根据 4 月 20 日最新数据测算，总数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质押股份中的 800 万股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17%，占公司总股本的 0.41%，对应融资余额为 10,000 万元。8,540 万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3.13%，占公司总股本的 4.37%%，对应融资余额为 77,600 万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质押股份中无半年内到期的质押。6,622 万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1.03%，占公司总股本的 3.39%，对应融资余额为 41,500 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亨通集团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所得及投资分红，崔根良先生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益、股份红利等。

2.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 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及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31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接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宋都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都控股”)通知，关于考虑到疫情客观影响，经其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宋都控股	是	13,616	否	否	2019/4/24	2020/5/2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9.02%	10.16%	自身经营生产

2、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都控股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469,144,518	35.01%	255,000,000	255,000,000	54.35%	19.02%	0	0	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宋都控股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 18,400 万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39.22%，占公司总股本的 13.73%，对应的融资余额 2 亿元。

宋都控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其还款来源包括日常生产经营和投资收益等。宋都控股股权质押后续如出现质押协议约定的风险情况，宋都控股将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或提前还款等。

2、宋都控股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宋都控股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2)宋都控股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治理造成影响，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对公司的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产生影响。

(3)宋都控股质押事项不涉及控股股东履行业绩补偿义务。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份质押情况以及控股股东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易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8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九天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334,184,07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77%，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股份 111,743,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 33.44%，占公司总股本的 9.96%。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见股份”)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0 司冻 0423-04 号)：公司股东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天控股”)持有的易见股份 203,000,000 股股份已解除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解冻股份的原冻结情况

2018 年 9 月 27 日，九天控股所持易见股份 427,739,639 股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大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

2019 年 11 月 8 日，九天控股持有的易见股份 74,880,426 股无限售流通股解除冻结；2019 年 12 月 27 日，九天控股持有的易见股份 38,116,213 股无限售流通股解除冻结，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2020-002)。

二、本次股份解冻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冻股份	203,0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0.7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09%
解冻时间	2020 年 4 月 23 日
持股数量	334,184,078 股
持股比例	29.77%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	111,743,000 股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3.44%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96%

本次 203,000,000 股股票解除冻结后，其中 112,467,000 股股票尚处于质押状态。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在上述报刊及网站上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